

B
公开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富农函〔2023〕4号

签发人：张石洪

关于富民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 第15号提案答复的函

李婵娟、李金富委员：

你们提出“关于加快富民县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建议的提案”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经2023年6月20日与你们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提案中关于“因地制宜，优化产业布局”的建议

因地制宜不断调整优化产业结构，严守耕地保护红线，夯实粮食安全根基，2023年新建高标准农田7100亩。做强特色农业产业，培育京昆高速沿线特色水果产业带，力争苹果种植面积达8000亩以上；打造东村乐在片区、散旦鲁南片区2个集中连片

蔬菜种植示范区。围绕粮食、水果、花卉、蔬菜等“6+2”重点产业，推进优质水稻示范展示基地建设，种植农科院自主知识产权优质水稻品种2个以上；建立精品水果示范展示基地8个、绿色蔬菜示范展示基地2个、畜禽养殖现代化示范展示基地3个，创建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10个以上。

二、提案中关于“多措并举，健全产业体系”的建议

加快推进蔬菜、花卉、水果、中药材、坚果、肉牛产业等“绿色食品牌”重点产业发展。大力推进农业园区和农业重点项目建设，有序推进乡村振兴创新试验区石桥村和半山耕云建设。持续推进冷链物流设施建设，建成覆盖7镇（街道）的农产品田间初加工冷藏设施建设18个，贮藏设施21000多立方米，贮藏能力4200多吨，其中2023年完成农产品初加工冷藏设施建设6个，新增贮藏设施8100多立方米，增加贮藏能力1600多吨。围绕我县种植、养殖、加工等优势特色农业发展，2023年力争通过省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认定2家以上。

三、提案中关于“政策引导，激活经营主体”的建议

加强政策宣传引导，帮助企业申报农业扶持项目、落实企业技术创新、品牌打造等扶持政策，推进富民县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，落实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享受国家电价补贴政策。2023年投入乡村振兴资金2000多万元，重点支持农业企业项目4个，对生产基地、生产设施建设给予支持。同时积极为重点农业龙头企业争取贷款贴息等工作，促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发展壮

大。

四、提案中关于“打造品牌，增强竞争实力”的建议

树立品牌建设意识，推进“绿色食品牌”申报认定工作，力争通过省级、市级、县级产业基地认定 11 个以上，完成绿色有机认证 10 个以上，继续支持企业申报省、市“10 大名品”、创意企业等绿色认证工作。

五、提案中关于“自主创新，强化科技支撑”的建议

依托全国农业科技示范先行县共建工作，会同云南省农业科技园、云南农业大学、中国农业大学及院士等专家团队，建立粮食、蔬菜、水果、农产品加工等专业技术服务团队 11 个，为富民县杨梅、樱桃、苹果、山药等特色产业提供技术支持。

通过对“关于加快富民县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建议的提案”的办理，推进富民县优化农业产业布局，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，打造品牌农业，推进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感谢你们对富民县农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附：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李海荣，

)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，县政协提案委。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3 年 8 月 11 日印发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		
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第15号提案的答复		
李婵娟、李金富委员：		
关于加快富民县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建议的提案收悉，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		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建议一	因地制宜，优化产业布局
	当年完成事项	
	当年推动工作	因地制宜不断调整优化产业结构，严守耕地保护红线，夯实粮食安全根基，2023年新建高标准农田7100亩。做强特色农业产业，力争苹果种植面积达8000亩以上；打造东村乐在片区、散旦鲁南片区2个集中连片蔬菜种植示范区。围绕粮食、水果、花卉、蔬菜等“6+2”重点产业，推进优质水稻示范展示基地建设，种植农科院自主知识产权优质水稻品种2个以上；建立精品水果示范展示基地8个、绿色蔬菜示范展示基地2个、畜禽养殖现代化示范展示基地3个，创建“一村一品”专业村10个以上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
	建议二	多措并举，健全产业体系
	当年完成事项	持续推进冷链物流设施建设，完成农产品初加工冷藏设施建设6个，新增贮藏设施8100多立方米，增加贮藏能力1600多吨。
	当年推动工作	加快推进蔬菜、花卉、水果、中药材、坚果、肉牛产业等产业发展。大力推进农业园区和农业重点项目建设，有序推进乡村振兴创新试验区石桥村和半山耕云建设。

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
	建议三	政策引导，激活经营主体
	当年完成事项	2023年投入乡村振兴资金2000多万元，重点支持农业企业项目4个，对生产基地、生产设施建设给予支持。
	当年推动工作	落实企业技术创新、品牌打造等扶持政策，落实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享受国家电价补贴政策。积极为重点农业龙头企业争取贷款贴息等工作。
办理结果清单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
	建议四	打造品牌，增强竞争实力
	当年完成事项	树立品牌建设意识，推进“绿色食品牌”申报认定工作，力争通过省级、市级、县级产业基地认定11个以上，完成绿色有机认证10个以上。
	当年推动工作	支持企业申报省、市“10大名品”、创意企业等绿色认证工作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
	建议五	自主创新，强化科技支撑
	当年完成事项	
	当年推动工作	会同云南省农业科技园、云南农业大学、中国农业大学及院士等专家团队，建立粮食、蔬菜、水果、农产品加工等专业技术服务团队11个，为富民县杨梅、樱桃、苹果、山药等特色产业提供技术支持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
附件清单：（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）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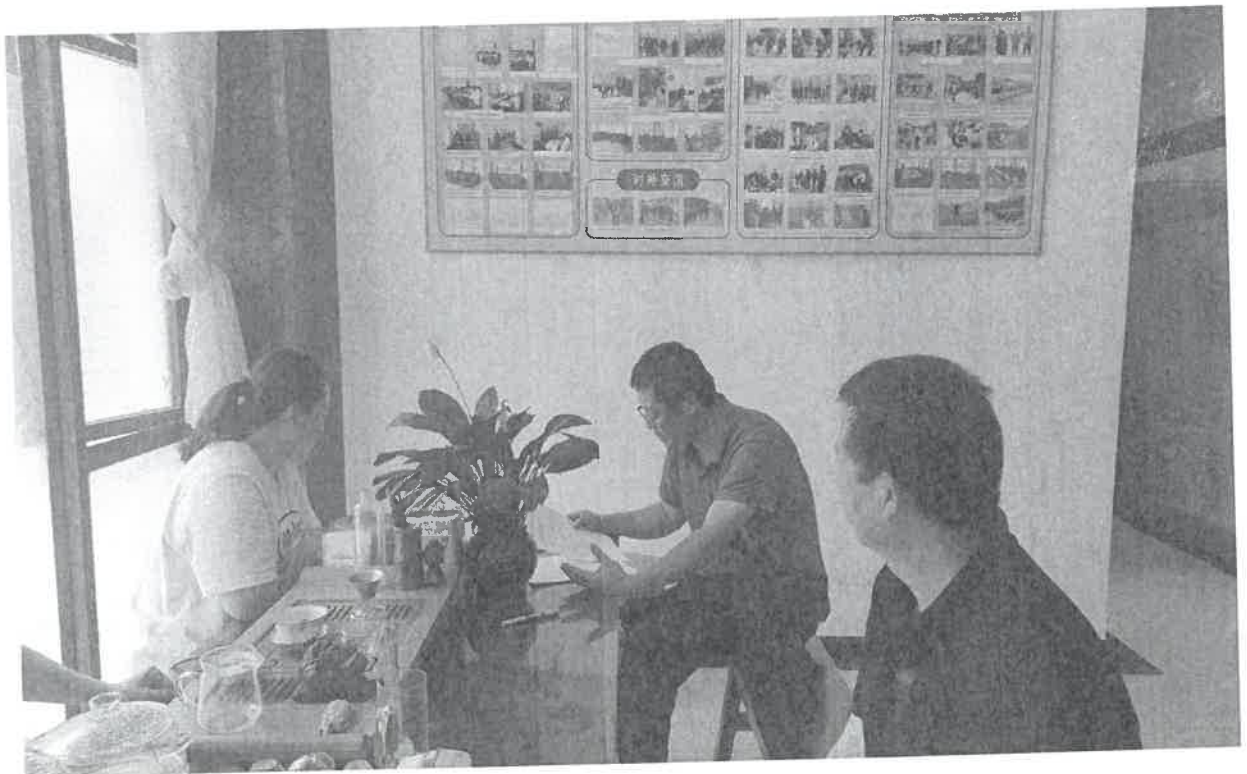
补充说明：对政协提案进行分解立项督办，明确责任领导、责任科室和责任人，要求承办科室、责任人认真研究提案内容，加强同政协委员的沟通，做好面商环节工作；拟定答复意见函，经局领导班子审核后，报县政府分管领导审定后，印发正式答复函答复委员，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整理工作。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
日期：2023年8月11日

提案办理结果：**B**类

（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）

联系人	李海荣，	联系电话	
-----	------	------	--

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提案者 (领衔人)	李婵娟 李金富		提案编号	(2023)15号		承办单位	富民县农业农村局	
	面商领导	李海荣			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加快富民县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建议的提案			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 √	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 √		不能采纳	
	提案落实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 √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 (C类)			
提案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3年6月20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见 (面商) 方式	上门或 邀请前往	√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	
	办理 (面商) 人员态度	好	√	一般		差			
	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或 保留		不同意			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
	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 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 无								
提案者 签名	李金富 李婵娟			2023年6月20日		联系电话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 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 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 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 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 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 传真: 68811325), 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 (地址: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 传真: 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 传真: 68812001)。

政协富民县委员会提案质量评议清单

评议单位：富民县农业农村局				日期： 2023 年 6 月 26 日	
提案号	15 号	案由	关于加快富民县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建议		
办复情况	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				
评议内容	评议减分原因			百分制评议	
提出问题是否聚焦 (40 分)	是			40	
反映情况是否准确 (15分)	是			15	
分析问题是否深入 (15分)	是			15	
提出建议是否具体 (15分)	是			15	
提案撰写是否规范 (15分)	是			15	
说明：此表由主办单位填写。90 分及以上为年度好提案（按主办提案的 20%评价）；60-89 分为年度一般提案；60 分以下为年度差提案。				合计	100

